

#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招生事務處聘用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公告稿

職 稱：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

名 額：正取 1 名

性 別：不拘

工 作 地：台中市

上網期間：113 年 10 月 15 日至 113 年 10 月 19 日(奉核後公告日，若至公告截止日收件未達預期件數，將延長公告)。

資格條件：

1. 具備教育部認可之國內、外學士以上學歷。
2. 具獨立作業能力、工作態度認真負責、積極主動、注重團隊合作、良好溝通能力，能配合招生期間彈性調班(含假日)及加班者為佳。
3. 具備撰寫公文及文書行政能力為佳。
4. 具招生宣傳實務、活動辦理及學校行政業務二年以上經驗者為佳。
5. 具辦理招生試務工作經驗為佳。
6. 具備汽車駕照/自備自用車者為佳。

工作項目：

1. 碩、博士班招生簡章制定及招生工作。
2. 進修部四技招生業務工作
3. 產學攜手合作專班招生業務工作
4. 博覽會攤位設計企劃及宣導活動執行。
5. 執行招生宣導活動。
6. 主管交辦事項。

工作地址：台中市太平區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。

工作期間：初聘：按實際報到日起聘。  
續聘：依工作表現視考核成績是否續聘。

聯絡方式：

1.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9 日止(以郵戳寄件日為憑，逾期款難受理)。
2. 應備文件，請檢附：
  - (1)校務基金工作人員履歷表，電子檔請 mail 至 [sra@ncut.edu.tw](mailto:sra@ncut.edu.tw)(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表格下載處自行下載使用，並請註明日間聯繫電話及 e-mail)。
  - (2)最高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  - (3)具其他相關能力、經驗佐證證明，請提供影本(請註明與正本相符)。
3. 以上資料均請使用 A4 紙張，並在信封明顯處註明「應徵招生事務處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」，於期限內寄達台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 57 號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招生事務處謝巧如小姐收。
4. 甄選方式：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以 e-mail 或電話通知業務測驗及面試日期與時間，書面審查未合格者，如須退回應徵之書面資料，請附回郵信封，恕不通知及退件。本案蒐集之相關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。

備註：

\*薪資：依本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實施辦法行政組員第一年薪級 35,127 元/月支給(含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)。

\*正取一名、備取若干名(備取人員候用期間 3 個月，若正取人員不克報到或中途離退則依序通知遞補)。

\*如有疑問，請洽(04)2392-4505 分機 2710 謝小姐。